

说明 3:

2023

2023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528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2 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3 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87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7 万元）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41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 万元。

注 释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

3、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